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傳 真：04-23398949

聯絡人：周志平

電 話：04-37061253



受文者：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7月14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原字第109008051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九 (0080515A00_ATTCH1.pdf)

主旨：本署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109年跨國銜轉數位適性教育師資培育工作坊」，請務必派員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本署新住民子女教育發展五年中程計畫策略2-1-1建置新住民子女跨國銜轉學習支持系統與服務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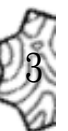
二、本署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旨揭工作坊，其重點在協助教師透過華語能力測驗瞭解學生實際華語能力與安置策略、透過數位學習平台協助學生自學華語及提昇跨文化華語學習與輔導知能。

三、研習時間：109年8月17日星期一(臺北場)及109年8月18日星期二(臺中場)，全程參與其中一場者發給研習時數6小時。

四、研習地點：

(一)臺北場：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圖書館校區教育大樓202會議廳(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129號)。

(二)臺中場：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民生校區求真樓4樓會議廳



(臺中市西區民生路140號)。

五、參加對象：

- (一)各縣市專責跨國銜轉學生業務相關之教育局處行政人員1名，就近參與台北或台中其中一場次。
- (二)國民中等以下學校行政人員及教師，已有跨國銜轉學生或已申請華語補救經費之學校行政人員及教師優先，就近參與台北或台中其中一場次，請各縣市教育主管機關薦派，以不少於3人為原則。

六、109年7月15日起至109年8月10日止，教師部分請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研習代碼 2891682(臺北場) / 2891686(臺中場)，(網址為<https://www1.inservice.edu.tw/>)，額滿為止(請於研習前上網查閱是否錄取)；非具教師身分者請至google表單(<https://reurl.cc/rxWl4r>)填寫相關報名資訊。

七、交通與住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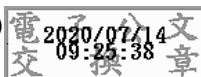
- (一)本次研習僅供膳不供宿；請服務機關(學校)惠予參加人員公(差)假，住宿費及差旅費請向原服務單位申請，依規定報支。
- (二)自行開車或騎車者，車子得停放於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校本部停車場、臺中教育大學民生校區停車場(需自費)。

八、若有相關問題，可洽蔡小姐，TEL：02-77415131#11，E-mail：ntnuchedu@gmail.com。

九、檢附旨揭工作坊實施計畫乙份。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

副本：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本署原特組(均含附件)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裝



訂

線